

证券代码：002056

证券简称：横店东磁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二〇二三年五月

公司声明

1、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本预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本预案所述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并报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释义

本预案中，除非另有特殊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意义：

发行人、横店东磁、本公司、公司	指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本次发行、本次可转债发行、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指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债	指	依法发行、在一定期间内依据约定的条件可以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公司债券
董事会	指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	指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预案	指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募集说明书》	指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报告期	指	2020年、2021年、2022年和2023年1-3月
报告期末	指	2023年3月31日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3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本预案中若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照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相关资格和条件的要求,并经公司董事会逐项进行自查核对,公司各项条件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有关规定,具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交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20,000.00万元(含320,000.00万元),具体募集资金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债在发行完成前如遇银行存款利率调整，则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对票面利率作相应调整。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未偿还的可转债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_1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_1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

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九）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

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Q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转股数量；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部分，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剩余部分金额及该部分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2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2: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首个付息日前, 指从计息起始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首个付息日后, 指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十二) 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 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 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 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 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 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 若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

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根据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本次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其持有的部分或者全部本次可转债的权利。在上述情形下，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十三）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协商确定。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优先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公司原股东享有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余额由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股票；
- (3)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 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
- (5) 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7) 依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参与或者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8) 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 遵守公司所发行的本次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2) 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5) 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及期满赎回期限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 1) 变更债券偿付基本要素（包括偿付主体、期限、票面利率调整机制等）；
 - 2) 变更增信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3) 变更债券投资者保护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4) 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 5) 其他涉及债券本息偿付安排及与偿债能力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变更。
-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3) 公司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

必须回购股份等情形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4）公司拟变更、解聘本次可转债受托管理人或变更《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5）担保人（如有）或者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6）公司拟修订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7）公司董事会、债券受托管理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的其他情形；

（8）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9）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及《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公司董事会；

（2）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3）债券受托管理人；

（4）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公司董事会应在提出或收到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议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通知应在会议召开 15 日在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至少一种指定报刊和网站上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20,000.00 万元（含 32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 12GW 新型高效电池片智能制造“未来工厂”项目	355,356.00	200,000.00
2	年产 10GW 光伏组件一期 5GW 生	89,890.00	30,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产线项目		
3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	90,000.00
合计		535,246.00	320,000.00

在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以自有资金或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十八）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十九）评级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将委托具有资格的资信评级机构进行信用评级和跟踪评级。

（二十）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信息。

（二十一）违约情形、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

1、构成可转债违约的情形

- （1）本期债券到期未能偿付应付本金；
- （2）未能偿付本期债券的到期利息；
- （3）公司不履行或违反《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其他任何承诺，且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持有各期债券本金总额 25%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

通知，该种违约情形持续三十个连续工作日；

（4）公司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5）在各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其他因公司自身违约和/或违规行为而对各期债券本息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预计违约事项可能发生，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要求公司追加担保，或者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及时报告全体债券持有人，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及相关证券交易所。

债券受托管理人依据前项采取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的相关措施时，公司应依照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要求追加担保，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并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如果发生《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违约事件且一直持续，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指示，采取任何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定，对公司提起诉讼/仲裁）回收债券本金和利息，或强制公司履行《受托管理协议》或各期债券项下的义务。

3、可转债发生违约后的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解决机制

本次债券发行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本次债券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有权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规定向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期债券发行及存续期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其他义务。

（二十二）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

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于前述有效期内，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本次可转债发行注册的，本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毕之日或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公司可转债予以的注册文件的有效期限届满之日（二者孰晚）。于前述有效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可就本次公司可转债发行另行召开股东大会，决定是否终止或延长本决议的有效期。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1）资产部分

单位：元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67,785,058.00	5,654,531,570.60	3,445,252,826.10	3,767,761,431.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9,732,517.68	831,320,536.27	511,559,520.61	119,400,116.78
应收票据	56,245,090.48	41,768,105.36	54,856,904.38	27,070,259.62
应收账款	2,415,470,517.04	2,250,797,670.40	1,959,641,331.03	1,768,611,085.45
应收账款融资	591,244,855.34	519,675,211.73	307,797,107.62	83,108,013.23
预付款项	144,623,668.81	126,341,920.15	219,942,216.59	90,595,108.65
其他应收款	152,331,663.30	122,494,957.91	71,727,220.73	46,645,775.67
存货	2,586,917,475.12	2,036,271,372.47	1,744,677,929.01	885,104,382.33
其他流动资产	131,209,029.56	126,139,248.94	32,304,063.52	12,113,546.31
流动资产合计	12,505,559,875.33	11,709,340,593.83	8,347,759,119.59	6,800,409,719.8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62,920,568.52	62,997,982.38	13,859,164.88	894,820.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5,180,000.00	117,280,000.00	161,800,000.00	188,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52,002,505.85	52,719,080.79	60,166,503.88	63,307,403.53
固定资产	4,770,786,588.91	4,588,438,996.75	3,692,688,556.44	2,673,400,712.22
在建工程	288,967,455.26	385,621,848.29	227,240,511.93	161,502,644.85
使用权资产	7,938,433.06	8,381,715.17	9,434,871.36	-
无形资产	452,651,710.79	447,665,679.45	340,478,119.86	314,847,808.72
商誉	1.00	1.00	1.00	1.00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待摊费用	-	-	4,710.44	2,213,161.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096,075.99	204,945,909.50	23,384,504.69	19,987,738.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501,034.65	32,501,034.65	15,299,216.58	15,556,373.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42,044,374.03	5,900,552,247.98	4,544,356,161.06	3,439,710,664.20
资产总计	18,447,604,249.36	17,609,892,841.81	12,892,115,280.65	10,240,120,384.03

(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单位：元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3,688,807.90	1,579,438,064.18	588,316,274.09	868,823,002.88
交易性金融负债	60,443,377.66	64,494,405.91	-	-
应付票据	2,876,931,125.15	2,917,513,093.30	1,923,114,464.82	737,594,604.53
应付账款	3,991,034,516.32	3,513,671,169.28	2,699,692,818.98	1,615,412,217.30
预收款项	1,473,068.79	479,581.93	1,324,170.08	-
合同负债	453,912,393.58	484,068,287.51	180,241,766.14	119,148,779.14
应付职工薪酬	251,737,928.13	310,844,635.02	280,089,957.40	265,044,829.81
应交税费	125,861,275.44	93,940,291.28	120,021,421.23	158,531,929.67
其他应付款	1,040,958,968.87	459,468,761.08	152,110,113.53	53,106,221.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1,709,466.53	2,017,816.57	4,291,365.85	-
其他流动负债	78,361,050.05	56,190,653.33	11,660,775.91	29,936,231.81
流动负债合计	10,086,111,978.42	9,482,126,759.39	5,960,863,128.03	3,847,597,816.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5,638,212.33	-	17,589,705.80	20,102,520.86
租赁负债	4,068,180.66	4,087,095.49	5,522,118.39	-
长期应付款	8,646,052.27	8,685,878.23	8,859,274.95	9,281,172.74
预计负债	141,181,677.59	122,747,469.88	63,949,553.38	32,803,452.88
递延收益	27,529,500.00	28,781,500.00	37,497,000.00	259,477,144.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7,690,510.38	192,062,080.26	29,310,201.46	30,637,682.86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4,754,133.23	356,364,023.86	162,727,853.98	352,301,974.26
负债合计	10,650,866,111.65	9,838,490,783.25	6,123,590,982.01	4,199,899,790.58
股东权益：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1,626,712,074.00	1,626,712,074.00	1,626,712,074.00	1,643,600,000.00
资本公积	-	-	-	22,094,967.66
减：库存股	212,780,441.32	210,001,648.89	-	105,079,368.79
其他综合收益	63,721,404.12	36,657,093.77	81,248,147.73	129,213,564.62
盈余公积	755,721,839.23	755,721,839.23	601,430,919.81	579,279,246.72
未分配利润	5,540,184,413.52	5,541,041,420.01	4,420,540,804.75	3,742,941,189.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773,559,289.55	7,750,130,778.12	6,729,931,946.29	6,012,049,600.11
少数股东权益	23,178,848.16	21,271,280.44	38,592,352.35	28,170,993.34
股东权益合计	7,796,738,137.71	7,771,402,058.56	6,768,524,298.64	6,040,220,593.4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447,604,249.36	17,609,892,841.81	12,892,115,280.65	10,240,120,384.03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631,588,993.98	19,450,638,161.91	12,607,410,411.09	8,105,787,993.91
其中：营业收入	4,631,588,993.98	19,450,638,161.91	12,607,410,411.09	8,105,787,993.91
二、营业总成本	3,961,892,451.80	17,626,700,764.10	11,507,747,646.45	7,072,662,464.37
其中：营业成本	3,491,592,663.28	16,050,833,137.53	10,254,214,556.13	6,097,299,599.71
税金及附加	6,509,622.89	50,433,060.20	35,433,653.83	36,266,071.81
销售费用	56,847,316.19	238,528,423.76	189,039,450.33	279,415,897.65
管理费用	174,067,246.37	496,784,387.21	435,994,628.95	385,740,757.78
研发费用	251,191,626.15	939,081,347.54	603,296,709.05	390,030,685.39
财务费用	-18,316,023.08	-148,959,592.14	-10,231,351.84	-116,090,547.97
加：其他收益	4,362,364.81	124,334,285.97	84,786,570.99	169,304,014.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12,419.92	53,260,063.55	106,650,010.70	-17,569,366.1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40,364.48	-65,024,811.51	2,148,738.07	790,616.7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2,745,410.85	-49,404,860.81	-32,173,378.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91,188.91	-170,385,193.58	-3,081,056.01	-6,796,595.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98,509.83	247,117.21	1,166,508.63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6,995,662.64	1,769,165,662.92	1,241,009,284.79	1,147,847,329.60
加：营业外收入	6,642,013.27	20,758,194.74	8,060,797.72	2,552,852.16
减：营业外支出	676,227.58	130,543,327.54	22,257,988.25	30,485,957.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2,961,448.33	1,659,380,530.12	1,226,812,094.26	1,119,914,224.61
减：所得税费用	88,168,792.74	-8,731,754.00	107,113,941.86	104,822,607.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4,792,655.59	1,668,112,284.12	1,119,698,152.40	1,015,091,617.2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4,792,655.59	1,668,112,284.12	1,119,698,152.40	1,015,091,617.26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7,567.72	-1,153,213.57	-746,131.94	1,521,672.30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2,885,087.87	1,669,265,497.69	1,120,444,284.34	1,013,569,944.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064,310.35	-44,591,053.96	-47,965,416.89	-87,510,268.11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064,310.35	-44,591,053.96	-47,965,416.89	-87,510,268.1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900,000.00	-44,700,000.00	-48,100,000.00	-85,600,000.00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900,000.00	-44,700,000.00	-48,100,000.00	-85,600,000.00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5,689.65	108,946.04	134,583.11	-1,910,268.11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35,689.65	108,946.04	134,583.11	-1,910,268.1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1,856,965.94	1,623,521,230.16	1,071,732,735.51	927,581,349.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9,949,398.22	1,624,674,443.73	1,072,478,867.45	926,059,676.8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07,567.72	-1,153,213.57	-746,131.94	1,521,672.30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1.03	0.69	0.6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1.03	0.69	0.62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49,919,872.71	18,299,595,644.92	12,536,128,855.37	8,194,670,029.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8,908,344.09	1,076,128,010.31	584,715,936.65	166,026,371.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3,281,676.33	2,166,977,937.66	402,389,163.78	689,333,75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2,109,893.13	21,542,701,592.89	13,523,233,955.80	9,050,030,158.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73,680,976.97	12,597,353,318.28	9,656,326,465.01	5,513,517,020.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1,554,241.34	1,823,071,711.28	1,627,662,240.72	1,319,205,745.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311,953.51	294,434,818.30	251,863,887.68	148,651,319.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2,987,846.49	3,941,294,275.84	701,927,145.66	871,263,571.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3,535,018.31	18,656,154,123.70	12,237,779,739.07	7,852,637,65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574,874.82	2,886,547,469.19	1,285,454,216.73	1,197,392,500.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4,327,928.46	285,914,390.00	1,359,946.13	1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16,573.54	60,806,606.11	118,031,225.51	11,035,100.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33,566.14	37,044,215.52	8,699,132.33	7,383,225.2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350,000.00	275,195.80	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019,919.27	835,069,059.74	464,608,591.58	647,281,855.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1,597,987.41	1,219,184,271.37	592,974,091.35	783,700,181.88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1,680,734.27	1,478,370,197.99	1,012,681,034.05	683,232,768.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649,035,000.00	417,995,744.00	118,609,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904,7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30,000,000.00	1,15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680,734.27	2,127,405,197.99	1,760,676,778.05	1,973,746,968.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917,253.14	-908,220,926.62	-1,167,702,686.70	-1,190,046,786.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	26,000,000.00	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5,469,460.00	2,465,663,705.34	1,209,500,000.00	1,177,083,878.6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42,481,672.58	738,094,745.53	391,591,9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5,469,460.00	3,808,245,377.92	1,973,594,745.53	1,572,675,838.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1,172,342.00	1,594,763,500.00	1,486,444,100.91	605,1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21,797.97	413,992,471.16	379,081,066.81	257,398,648.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8,407,734.65	1,801,648,051.45	471,293,989.17	656,618,102.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4,801,874.62	3,810,404,022.61	2,336,819,156.89	1,519,176,751.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332,414.62	-2,158,644.69	-363,224,411.36	53,499,087.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023,377.04	69,789,682.36	-83,819,067.28	-6,420,180.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136,336.30	2,045,957,580.24	-329,291,948.61	54,424,620.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8,394,342.65	602,436,762.41	931,728,711.02	877,304,090.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5,530,678.95	2,648,394,342.65	602,436,762.41	931,728,711.02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 资产部分

单位：元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05,931,745.08	4,856,838,008.12	2,897,541,581.78	3,228,000,379.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3,353,850.03	603,650,661.39	290,120,270.13	-
应收票据	56,245,090.48	41,768,105.36	54,856,904.38	23,363,201.23
应收账款	2,799,470,171.65	2,309,851,431.00	1,905,591,129.56	1,613,844,512.25
应收款项融资	437,575,770.19	430,348,699.69	297,809,464.08	62,274,439.86
预付款项	136,018,070.71	139,115,492.83	220,227,809.48	55,041,955.37
其他应收款	1,009,232,320.62	932,236,842.30	515,184,376.87	252,977,958.13
存货	1,563,003,890.82	1,402,666,113.11	1,351,954,714.82	718,304,920.22
其他流动资产	105,264,949.74	87,044,466.53	-	-
流动资产合计	11,516,095,859.32	10,803,519,820.33	7,533,286,251.10	5,953,807,366.9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530,151,334.79	412,128,748.65	333,289,931.15	255,834,016.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5,030,000.00	117,130,000.00	161,800,000.00	187,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6,331,814.49	46,907,181.79	49,208,650.99	51,495,915.66
固定资产	3,833,677,916.38	3,686,463,208.32	2,920,058,229.31	2,142,513,908.41
在建工程	201,902,420.91	329,615,393.06	148,815,217.91	140,945,248.42
无形资产	403,925,632.75	398,643,967.09	291,338,013.42	268,796,719.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945,393.37	208,795,226.88	25,412,460.61	21,606,438.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2,525.65	1,662,525.65	15,299,216.58	4,760,624.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95,627,038.34	5,201,346,251.44	3,945,221,719.97	3,073,452,871.27
资产总计	16,811,722,897.66	16,004,866,071.77	11,478,507,971.07	9,027,260,238.26

(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单位：元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8,688,807.90	918,063,922.71	294,316,274.09	638,833,104.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60,443,377.66	64,494,405.91	-	-
应付票据	2,813,529,600.00	2,684,514,574.05	1,522,789,885.82	392,159,517.29
应付账款	3,110,556,307.33	2,895,602,312.83	2,354,553,559.87	1,455,657,402.27
预收款项	1,473,068.79	479,581.93	1,324,170.08	-
合同负债	376,478,112.83	445,481,175.05	116,289,535.21	106,838,760.42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职工薪酬	204,584,341.29	261,068,959.56	237,642,156.06	221,096,901.09
应交税费	51,721,834.95	46,720,897.86	93,195,436.70	126,180,919.28
其他应付款	2,038,204,003.41	1,263,297,228.75	623,526,677.14	132,071,723.36
其他流动负债	78,129,831.00	46,358,781.62	14,465,542.61	26,034,065.08
流动负债合计	9,193,809,285.16	8,626,081,840.27	5,258,103,237.58	3,098,872,393.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5,638,212.33	-	-	-
预计负债	141,181,677.59	122,747,469.88	63,949,553.38	32,803,452.88
递延收益	27,029,500.00	28,781,500.00	30,497,000.00	247,879,414.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8,824,551.75	162,864,251.28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2,673,941.67	314,393,221.16	94,446,553.38	280,682,867.17
负债合计	9,716,483,226.83	8,940,475,061.43	5,352,549,790.96	3,379,555,260.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26,712,074.00	1,626,712,074.00	1,626,712,074.00	1,643,600,000.00
资本公积	13,460,173.41	13,460,173.41	13,460,173.41	35,705,646.40
减：库存股	212,780,441.32	210,001,648.89	-	105,079,368.79
其他综合收益	67,200,000.00	39,300,000.00	84,000,000.00	132,100,000.00
盈余公积	759,227,185.90	759,227,185.90	600,872,698.49	578,721,025.40
未分配利润	4,841,420,678.84	4,835,693,225.92	3,800,913,234.21	3,362,657,674.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95,239,670.83	7,064,391,010.34	6,125,958,180.11	5,647,704,977.82
负债和权益总计	16,811,722,897.66	16,004,866,071.77	11,478,507,971.07	9,027,260,238.26

5、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528,578,930.89	21,035,196,160.59	12,321,310,071.81	7,575,027,228.31
减：营业成本	4,450,063,143.77	17,881,673,977.93	10,400,078,810.82	5,993,703,899.74
税金及附加	2,604,414.87	37,772,630.91	21,320,520.66	23,228,533.72
销售费用	53,715,049.93	222,925,553.23	174,063,148.27	246,615,553.27
管理费用	150,716,783.01	411,209,289.52	357,180,532.45	307,041,890.21
研发费用	224,929,472.69	844,463,351.71	493,641,895.24	290,803,246.40
财务费用	-15,136,912.53	-139,718,235.82	-2,595,672.02	-107,587,888.78
加：其他收益	2,773,711.32	94,903,975.10	46,182,819.80	129,261,863.53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86,132.36	42,022,423.99	91,407,730.23	-11,710,879.1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54,216.89	-65,049,624.65	1,845,348.37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4,652.90	-25,330,909.48	-44,436,977.50	-29,564,175.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39,798.68	-162,534,240.48	-1,778.13	-3,883,126.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98,509.83	324,901.24	316,692.6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5,013,629.22	1,661,179,727.42	972,942,880.40	905,642,368.61
加：营业外收入	6,635,866.16	20,296,170.71	6,178,816.52	696,974.68
减：营业外支出	369,814.12	118,433,029.07	19,433,768.82	28,255,496.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1,279,681.26	1,563,042,869.06	959,687,928.10	878,083,846.70
减：所得税费用	71,810,133.98	-20,502,005.08	78,711,499.21	91,055,418.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9,469,547.28	1,583,544,874.14	880,976,428.89	787,028,427.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9,469,547.28	1,583,544,874.14	880,976,428.89	787,028,427.9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900,000.00	-44,700,000.00	-48,100,000.00	-85,60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900,000.00	-44,700,000.00	-48,100,000.00	-85,600,000.00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900,000.00	-44,700,000.00	-48,100,000.00	-85,600,00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7,369,547.28	1,538,844,874.14	832,876,428.89	701,428,427.9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55,112,657.42	22,570,772,582.74	12,005,952,128.46	7,663,951,797.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8,481,959.22	1,027,653,183.41	580,513,046.31	155,481,391.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9,315,332.54	1,870,618,943.96	330,964,519.61	559,134,09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12,909,949.18	25,469,044,710.11	12,917,429,694.38	8,378,567,281.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95,203,767.87	17,253,634,752.51	9,915,086,147.08	5,673,464,401.22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7,371,371.21	1,434,818,359.35	1,332,968,108.61	1,076,450,852.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630,729.57	201,733,341.78	139,069,854.89	81,161,392.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9,329,336.43	3,597,198,534.50	649,976,430.81	794,249,317.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32,535,205.08	22,487,384,988.14	12,037,100,541.39	7,625,325,96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374,744.10	2,981,659,721.97	880,329,152.99	753,241,317.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85,914,390.00	1,794,016.68	117,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31,301.20	49,097,869.32	111,392,108.38	11,035,100.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6,460.23	28,393,100.47	3,855,579.97	660,566.8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4,693,564.88	1,269,375,910.21	867,322,542.61	994,826,923.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4,101,326.31	1,632,781,270.00	984,364,247.64	1,124,122,590.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7,002,778.42	1,317,709,530.30	731,471,339.42	590,862,252.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100,000.00	678,735,000.00	388,401,570.00	36,616,6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1,884,525.15	828,703,864.99	968,690,636.92	1,286,712,040.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6,987,303.57	2,825,148,395.29	2,088,563,546.34	1,914,190,893.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885,977.26	-1,192,367,125.29	-1,104,199,298.70	-790,068,302.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5,469,460.00	1,605,663,705.34	815,500,000.00	930,623,878.6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5,000.00	1,579,864,080.56	1,147,130,512.64	484,474,750.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6,164,460.00	3,185,527,785.90	1,962,630,512.64	1,415,098,629.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172,342.00	980,763,500.00	1,155,644,100.91	4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88,912.65	408,884,958.32	376,512,773.14	255,571,588.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6,381,964.23	1,769,534,006.07	464,806,791.50	660,014,552.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1,643,218.88	3,159,182,464.39	1,996,963,665.55	1,405,586,140.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478,758.88	26,345,321.51	-34,333,152.91	9,512,488.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371,299.30	77,085,947.21	-81,938,399.17	-8,515,002.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638,708.66	1,892,723,865.40	-340,141,697.79	-35,829,498.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0,856,487.79	438,132,622.39	778,274,320.18	814,103,818.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1,495,196.45	2,330,856,487.79	438,132,622.39	778,274,320.18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一级子公司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东阳中世模具有限公司	浙江省东阳市	浙江省东阳市	制造业	60.00%	-	设立
2	杞县东磁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省杞县	河南省杞县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3	杞县东磁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杞县	河南省杞县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4	DMEGC Germany GmbH	德国	德国	贸易经纪与代理业	100.00%	-	设立
5	DMEGC JAPAN CORPORATION LIMITED	日本	日本	贸易经纪与代理业	100.00%	-	设立
6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经纪与代理业	100.00%	-	设立
7	东阳市东磁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东阳市	浙江省东阳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8	赣州新盛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江西省赣县	江西省赣县	制造业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	东阳东磁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东阳市	浙江省东阳市	制造业	55.00%	-	设立
10	都昌县昊缙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江西省都昌县	江西省都昌县	制造业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	东阳东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东阳市	浙江省东阳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12	霍山东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霍山县	安徽省霍山县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13	武穴东磁磁材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穴市	湖北省武穴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14	浙江省东阳市东磁诚基电子有限公司	浙江省东阳市	浙江省东阳市	制造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	宜宾金川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宜宾市	四川省宜宾市	制造业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6	江苏东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泗洪县	江苏省泗洪县	制造业	90.00%	-	设立
17	DMEGC Renewable Energy B.V.	荷兰	荷兰	贸易经纪与代理业	100.00%	-	设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8	四川东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省宜宾市	四川省宜宾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19	连云港赣榆东榆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省连云港市	江苏省连云港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20	连云港赣榆东尚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省连云港市	江苏省连云港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21	金华市磁盟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省东阳市	浙江省东阳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90.00%	-	设立
22	梧州市东磁电子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23	东阳横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东阳市	浙江省东阳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24	连云港东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连云港市	江苏省连云港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1、2023 年 1-3 月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2023 年 1-3 月，公司投资设立了东阳横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连云港东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家公司，故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公司新增 2 家。

2、2022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1) 新增

2022 年度，公司投资设立了四川东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连云港赣榆东榆新能源有限公司、连云港赣榆东尚新能源有限公司、金华市磁盟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梧州市东磁电子有限公司 5 家公司，故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公司新增 5 家。

(2) 减少

泗洪东磁新能源有限公司因股权转让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2021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1) 新增

公司投资设立 DMEGC Renewable Energy B.V.、泗洪东磁新能源有限公司、泗洪东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公司新增 3 家。

(2) 减少

云南东磁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因股权转让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2020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1) 新增**

公司投资设立了江苏东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故纳入合并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增加了上述 1 家。

(2) 减少

会理县东磁矿业有限公司因股权转让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三) 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1、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0]2 号）要求计算，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表所示：

年度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23 年 1-3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4	0.36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9	0.35	0.35
2022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29	1.03	1.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32	0.99	0.99
2021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75	0.69	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2	0.56	0.56

年度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20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02	0.62	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0	0.55	0.55

2、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1-3月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流动比率(倍)	1.24	1.23	1.40	1.77
速动比率(倍)	0.98	1.02	1.11	1.54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57.74%	55.87%	47.50%	41.0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99	9.24	6.76	5.08
存货周转率(次/年)	1.51	8.49	7.80	7.71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26	1.28	1.09	0.86
每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元/股)	0.31	1.77	0.79	0.7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09	1.26	-0.20	0.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78	4.76	4.14	3.66
利息保障倍数(倍)	76.59	32.14	28.49	33.48

注1：上述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总负债/总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净额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账面价值

每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普通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加权平均普通股份总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注2：2023年1-3月数据系非年化数据，下同。

(四) 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6,778.51	30.72	565,453.16	32.11	344,525.28	26.72	376,776.14	36.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973.25	4.12	83,132.05	4.72	51,155.95	3.97	11,940.01	1.17
应收票据	5,624.51	0.30	4,176.81	0.24	5,485.69	0.43	2,707.03	0.26
应收账款	241,547.05	13.09	225,079.77	12.78	195,964.13	15.20	176,861.11	17.27
应收账款融资	59,124.49	3.20	51,967.52	2.95	30,779.71	2.39	8,310.80	0.81
预付款项	14,462.37	0.78	12,634.19	0.72	21,994.22	1.71	9,059.51	0.88
其他应收款	15,233.17	0.83	12,249.50	0.70	7,172.72	0.56	4,664.58	0.46
存货	258,691.75	14.02	203,627.14	11.56	174,467.79	13.53	88,510.44	8.64
其他流动资产	13,120.90	0.71	12,613.92	0.72	3,230.41	0.25	1,211.35	0.12
流动资产合计	1,250,555.99	67.79	1,170,934.06	66.49	834,775.91	64.75	680,040.97	66.4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6,292.06	0.34	6,299.80	0.36	1,385.92	0.11	89.48	0.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518.00	0.79	11,728.00	0.67	16,180.00	1.26	18,800.00	1.84
投资性房地产	5,200.25	0.28	5,271.91	0.30	6,016.65	0.47	6,330.74	0.62
固定资产	477,078.66	25.86	458,843.90	26.06	369,268.86	28.64	267,340.07	26.11
在建工程	28,896.75	1.57	38,562.18	2.19	22,724.05	1.76	16,150.26	1.58
使用权资产	793.84	0.04	838.17	0.05	943.49	0.07	-	-
无形资产	45,265.17	2.45	44,766.57	2.54	34,047.81	2.64	31,484.78	3.07
商誉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	-	-	-	0.47	0.00	221.32	0.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09.61	0.70	20,494.59	1.16	2,338.45	0.18	1,998.77	0.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50.10	0.18	3,250.10	0.18	1,529.92	0.12	1,555.64	0.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4,204.44	32.21	590,055.22	33.51	454,435.62	35.25	343,971.07	33.59
资产总计	1,844,760.42	100.00	1,760,989.28	100.00	1,289,211.53	100.00	1,024,012.0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680,040.97 万元、834,775.91 万元、1,170,934.06 万元 1,250,555.99 万元,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公司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343,971.07 万元、454,435.62 万元、590,055.22 万元、594,204.44 万元,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构成。

2、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368.88	11.30	157,943.81	16.05	58,831.63	9.61	86,882.30	20.69
交易性金融负债	6,044.34	0.57	6,449.44	0.66	-	-	-	-
应付票据	287,693.11	27.01	291,751.31	29.65	192,311.45	31.41	73,759.46	17.56
应付账款	399,103.45	37.47	351,367.12	35.71	269,969.28	44.09	161,541.22	38.46
预收款项	147.31	0.01	47.96	0.00	132.42	0.02	-	-
合同负债	45,391.24	4.26	48,406.83	4.92	18,024.18	2.94	11,914.88	2.84
应付职工薪酬	25,173.79	2.36	31,084.46	3.16	28,009.00	4.57	26,504.48	6.31
应交税费	12,586.13	1.18	9,394.03	0.95	12,002.14	1.96	15,853.19	3.77
其他应付款	104,095.90	9.77	45,946.88	4.67	15,211.01	2.48	5,310.62	1.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95	0.02	201.78	0.02	429.14	0.07	-	-
其他流动负债	7,836.11	0.74	5,619.07	0.57	1,166.08	0.19	2,993.62	0.71
流动负债合计	1,008,611.20	94.70	948,212.68	96.38	596,086.31	97.34	384,759.78	91.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563.82	1.84	-	-	1,758.97	0.29	2,010.25	0.48
租赁负债	406.82	0.04	408.71	0.04	552.21	0.09	-	-
长期应付款	864.61	0.08	868.59	0.09	885.93	0.14	928.12	0.22
预计负债	14,118.17	1.33	12,274.75	1.25	6,394.96	1.04	3,280.35	0.78
递延收益	2,752.95	0.26	2,878.15	0.29	3,749.70	0.61	25,947.71	6.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769.05	1.76	19,206.21	1.95	2,931.02	0.48	3,063.77	0.7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475.41	5.30	35,636.40	3.62	16,272.79	2.66	35,230.20	8.39
负债合计	1,065,086.61	100.00	983,849.08	100.00	612,359.10	100.00	419,989.9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419,989.98 万元、612,359.10 万元、983,849.08 万元及 1,065,086.61 万元。公司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等构成。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1-3月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流动比率（倍）	1.24	1.23	1.40	1.77
速动比率（倍）	0.98	1.02	1.11	1.54
资产负债率（%）	57.74	55.87	47.50	41.01
利息保障倍数（倍）	76.59	32.14	28.49	33.4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77 倍、1.40 倍、1.23 倍和 1.24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54 倍、1.11 倍、1.02 倍和 0.98 倍，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1.01%、47.50%、55.87%和 57.74%，资产负债率有所增长主要系项目投资支出增加带动自发性负债增长。

报告期各期，利息保障倍数分别 33.48 倍、28.49 倍、32.14 倍、76.59 倍，相对处于较高水平，能够满足公司支付利息和偿还债务的需要。

4、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99	9.24	6.76	5.08
存货周转率（次/年）	1.51	8.49	7.80	7.71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26	1.28	1.09	0.86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不断提升，公司资产营运能力良好。

5、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光伏、磁性材料、锂电池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盈利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463,158.90	1,945,063.82	1,260,741.04	810,578.80
利润总额	67,296.14	165,938.05	122,681.21	111,991.42
净利润	58,479.27	166,811.23	111,969.82	101,509.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288.51	166,926.55	112,044.43	101,356.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265.26	160,004.84	90,360.00	91,121.72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分行业营业收入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光伏产品	303,752.56	1,259,257.39	649,947.25	346,809.35
磁性材料	87,004.12	420,395.10	413,123.49	337,755.94
锂电池	40,646.22	156,136.93	87,225.17	46,648.03
器件	16,595.19	72,069.73	65,144.75	50,653.85
其他	15,160.81	37,204.67	45,300.38	28,711.63
合 计	463,158.90	1,945,063.82	1,260,741.04	810,578.80

公司光伏产品主要系太阳能组件、单晶硅电池；公司磁性材料主要系永磁、软磁、塑磁等产品；公司锂电池主要系锂电池电芯、储能及 PACK 模组；器件产品主要系硬质合金、电感、振动马达等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主要系光伏、锂电池、器件等收入规模持续增长所致。

（2）净利润

2021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12,044.4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687.44 万元，2022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66,926.5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4,882.12 万元，主要系公司磁性材料收入保持稳定，同时近几年光伏、锂电等行业景气度较高，公司光伏和锂电产业凭借差异化产品和市场的布局，实现了产销两旺，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

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20,000.00 万元（含 32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 12GW 新型高效电池片智能制造“未来工厂”项目	355,356.00	200,000.00
2	年产 10GW 光伏组件一期 5GW 生产线项目	89,890.00	30,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3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	90,000.00
合计		535,246.00	320,000.00

在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以自有资金或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现金分红与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的规定。本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和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等因素，在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制定当年的利润分配方案，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其中优先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

营能力。

3、利润分配的条件

(1) 现金分红的条件：当年实现盈利；公司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为正值；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对外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对外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存在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末不能近期偿付债券本息的情形。

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连续两年为负时不进行高比例现金分红，高比例的范围是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五十；公司当年年末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百分之七十，公司可不进行分红。

(2)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八十；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四十；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二十；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3)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的情况下，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

利益考虑，可根据累计可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结合公司的发展阶段、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和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公司实施和披露高比例送转股份（按《规范运作》等自律性规范界定）方案的，应当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作出的相关承诺，并按照《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自律性规范的要求进行。

4、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与比例

（1）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中期现金分红无须审计。

（2）原则上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且连续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的百分之三十。未分配的可分配利润可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5、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调整机制

（1）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资金需求情况、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并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如提供网络投票表决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预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 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对董事会制定或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经过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在公告董事会决议时应同时披露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4) 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未作出利润分配方案的,管理层需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以及收益情况公司在相对应期间是否按照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 公司若因不能满足章程规定的分红条件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2) 股东回报规划暨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1) 公司应以三年为一个周期,制订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应当在总结前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执行情况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所面临各项因素,以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确定是否需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予以调整。

2)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条件:公司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行业监管政策的要求、或者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出现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确实需要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可以对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但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监管规定。

3)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由董事会作出专题讨论,详细论证说明理由并出具书面论证报告,多渠道听取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以及独立董事的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可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

更事项时，应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进行审议。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及现金分红情况

1、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1）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以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5 月 20 日，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16,887,926 股后的 1,626,712,074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18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5,462.32 万元（含税）。

（2）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以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5 月 19 日，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11,099,952 股后的 1,615,612,122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416489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9,041.09 万元（含税）。

（3）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以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5 月 18 日，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14,307,852 股后的 1,612,404,222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620321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8,374.21 万元。

2、最近三年现金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132,877.62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年均净利润 126,775.99 万元的比例为 104.81%，具体分红实施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926.55	112,044.43	101,356.99
现金分红（含税）	58,374.21	39,041.09	35,462.32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34.97%	34.84%	34.99%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132,877.62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126,775.99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104.81%		

公司最近三年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累计未分配利润的 34.99%、34.84% 和 34.97%；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共计 132,877.62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126,775.99 万元的比例为 104.81%，公司的利润分配符合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公司 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进一步增强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透明度，积极回报股东，引导股东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3 号[2013]43 号）、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转发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浙证监上市字[2012]138 号）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制订了《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六、关于公司不存在失信情形的说明

根据《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41 号）、《关于对海关失信企业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7]427 号），并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列入海关失信企业等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亦未发生可能影响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失信行为。

七、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除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外，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其他再融资计划，公司作出如下声明：

“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

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再融资计划”。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5 日